附件1

2025年度中山市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专项

（医疗卫生一般项目）申报指南

根据《中山市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中山科发〔2023〕194号），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求，特制定2025年度中山市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专项（医疗卫生一般项目）申报指南。

一、支持内容

主要围绕我市常见病、多发病、难治病的预防、早期诊断与临床治疗新技术、新方法研究，新药、中医药临床研究，公共卫生防控研究等领域开展科技攻关工作。

1. 支持对象

在我市行政辖区内注册登记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医疗机构。

1. 支持方式

项目经费由承担单位自筹，无财政经费支持。

1. 项目类别
2. 专题一：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（专题编号：2025SYF01）

本专题聚焦中医药在疾病预防、治疗和康复中的应用研究，鼓励围绕我市中医药行业需求和产业技术重点科学问题进行突破，提高中医药科研产出，提升我市中医药领域核心水平。具体支持以下9个子方向：

1. 中医经典名方作用机制和疗效研究。
2. 中西医结合治疗疾病及防治机制研究。
3. 中医特色外治法治疗疾病研究。
4. 中药复方制剂药效物质与应用研究。
5. 中医针灸疗效及临床应用研究。
6. 中药提取物治疗机理研究。
7. 中医药管理、文化传播与标准评价体系研究。
8. 针灸联合特色方法治疗疾病研究。
9. 中医理论下的“治未病”防治方案研究。
10. 专题二：疾病预防与治疗（专题编号：2025SYF02）

本专题重点支持开展常见多发、重大疑难疾病的预防筛查、诊断治疗等方面的关键技术的研究与临床转化应用。具体支持以下24个子方向：

1. 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的智能医学技术研究。
2. 术后护理康复效果评价与安全性研究。
3. 医疗服务流程、平台建设及管理体系优化研究。
4. 体重管理及肥胖防控干预治疗研究。
5. 传染病防控医防协同处置机制研究。
6. 早产儿生长发育及康复治疗研究。
7. 疼痛学与麻醉学基础机制研究及临床应用。
8. 老年医学疾病干预及康复研究。
9. 抑郁症等精神疾病干预及诊疗技术研究。
10. 儿科疾病诊疗关键技术研发及临床应用。
11. 妇产科诊疗新技术研发及应用研究。
12. 骨科疾病诊疗技术及护理应用研究。
13. 医学影像诊断技术优化及临床应用。
14. 肿瘤发病机制及防治技术研究。
15. 神经系统疾病精准诊疗研究及临床应用。
16. 心脑血管疾病预防与精准诊疗技术研发。
17. 口腔疾病预防及治疗关键技术研究。
18. 泌尿系统疾病防治技术及临床研究。
19. 呼吸系统疾病诊疗关键技术研究。
20. 认知功能障碍患者的临床综合评估及干预治疗。
21. 皮肤疾病诊疗及关键技术研究。
22. 消化、内分泌与代谢性疾病诊疗技术研究。
23. 不孕不育等生殖疾病诊疗新技术研发及应用。
24. 青少年健康问题的早期识别和干预研究。
25. 申报条件
26. 项目申报人需具有承担相关研究课题的经历，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或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位。同等情况下，青年医学科研人员年龄不超过40周岁（指1985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）优先支持。
27. 申报单位结合指南征集情况推荐申报项目，每个子方向每个单位限报3项。
28. 项目主申报单位应具备完善的科研项目管理内控制度。
29. 项目主申报单位须保障研发项目资金需求，并鼓励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。
30. 考核指标

发表高质量论文（中国科技核心期刊以上）不少于1篇/出版专著1部以上；或申请高价值专利/软件著作权不少于1项；或形成可推广的新技术/新方法/新试剂/新标准/新规范不少于1项。

1. 申报材料
2. 《中山市社会公益与基础研究项目申报书》；
3.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、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；
4. 项目主申报单位科研管理内控制度；
5. 项目负责人简历（须提供身份证号码及承担相关研究课题经历）、职称职务证明或学位学历证书证明；
6. 合作协议复印件（如有合作单位）；
7. 医学伦理委员会审查文件（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的项目需提供伦理审查表）；
8. 申报材料中涉及的知识产权证书、检测报告、获奖证书等技术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（自主选择提供）；
9. 申报指南规定的其他材料。